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6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8月25日,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仪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6日发布的《川仪股份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

2018年7月24日,公司将上述10,000万元中的2,000 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发布的《川仪股份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2018年8月22日、8月23日, 公司将上述10,000万元中的8,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该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医疗 公告编号:临2018- 047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经营合同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奥克斯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斯高科技”、“子公司”)于近日在国家电网公司各省(地区)2018年第三次配网物资协议库存招标项目中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现将预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预中标情况

根据中标公示的内容,奥克斯高科技在浙江、江西、湖南、河南、辽宁、重庆、天津、甘肃8个省(地区)中标,中标产品包括箱式变电站、环网箱、10kV柱上变压器台成套设备、油浸变压器、10kV配电变台成套设备等。根据公司中标数量以及报价测算,本次合计中标金额约为10,873万元。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子公司中标金额约为10,873万元,上述项目中标后,其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经营工作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不影响经营的独立性。

三、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目前,子公司尚未收到国家电网公司及其相关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18-103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18年8月31日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已于2018 年8 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盛屯矿业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98)。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8月31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8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平台

(五)会议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33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为权属子公司申请授信和融资租赁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8月24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8年8月27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8月27日下午17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与联系方式: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33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卢乐乐

联系电话:0592-5891697

传真:0592-5891699

邮政编码:361012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3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了“每10股转增2股”的2017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总股份由150,000,000股增至180,000,000股,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将公司注册资本从150,000,000元增加至180,000,000元,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

目前,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工商备案,现已取得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250415268U

名称: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江阴市临港街道润华路7号-1

法定代表人:缪金凤

注册资本:18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4年12月22日

营业期限:1994年12月22日至******

经营范围:精细化工产品、医药、医药中间体及农药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销售;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ST亚邦 公告编号:2018-088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41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2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0.4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7,52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2,083.5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5,444.5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14年9月2日,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14)0007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公司连云港分公司、公司子公司连云港亚邦供热有限公司、子公司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招商银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钟楼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及子公司开设了以下募集资金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32001626739052502637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	324006010018170390374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13154000000175184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692072817
连云港亚邦供热有限公司	招商银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钟楼支行	519902570010601
连云港市赛科废料处置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7325010182600072693

1、2014年10月10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公司用募集资金29,891.9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2014年11月6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2015年9月7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取消“年产2万吨商品染料项目”,将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27,066万元投入到“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项目”中。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项目拟投入金额总额45,0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27,066万元(占公司首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9.98%),其余以自有资金投入。

4、2016年4月18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园区集中供热项目”变更为“热电联产项目”,预计总投资41,037.7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变,仍为27,302万元,其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5、2016年12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6、2017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 “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项目” 和“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已完成,“年产8,000吨还原染料技改项目”和“危险废物焚烧处置项目”已建成并投产,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上述募集资金账户的结余资金1,466.50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净额、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结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净额、理财收益)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鉴于上述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依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近期办理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销户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账户类别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32001626739052502637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	324006010018170390374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13154000000175184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692072817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招商银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钟楼支行	519902570010601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7325010182600072693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全部注销完毕,公司及公司子、分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全部终止。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55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邦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民创投”)的通知,获悉邦民创投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签署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特殊交易协议书》(以下简称“回购交易协议书”),对前次股票质押进行补充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邦民创投与长城证券签署了回购交易协议书,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为191万股流通股质押给长城证券,对前次股票质押进行补充质押,上述补充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17%。上述补充质押已在长城证券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 邦民创投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4,107,774股, 占公司总股本9.05%;本次补充质押后,累计质押的股票数量为72,815,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9.94%,占公司总股本的6.33%。

本次股份质押主要是对前次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本次质押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邦民创投经营状况稳定正常,其资金能力可保证购回交易等事项的按期履行。后续若因股价下跌而触及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预警线,邦民创投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1038 证券简称:一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32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增值税留抵税额退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事项简述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发布《关于 2018 年退还部分行业增值税留抵税额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70 号)(以下简称“《通知》”),决定对部分行业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予以退还。

根据《通知》的要求,经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截至2018年8月22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退还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29,004.15万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该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的退还对本公司的损益和资产不产生影响,对本公司现金流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8- 029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正在筹划收购资产事项,拟由公司以现金支付方式购买上海鸿辉光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辉光通”)的控制权,截至2018年7月13日,公司已与持有鸿辉光通51.04%股份的九位股东黄惠良等签署了《股份收购意向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3日披露的《盛洋科技关于签署股份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2018-024)。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该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组织中介机构根据进度安排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对交易方案和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并履行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4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7日起连续停牌。于2018年2月7日披露《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3月9日披露《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4月5日披露《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2018年5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047),并于2018年5月7日披露了《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等相关文件。

2018 年 5 月 2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58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内容详见《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积极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对《问询函》做出了回复并对《预案》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061)。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6月12日开市起复牌。

2018年7月14日,公司披露《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进展公告》(2018-075)。

一、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加紧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各项工作, 进一步就交易细节与交易对方进行沟通协商。

二、特别提示

1、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

(2)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3)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事项。

2、本次重组《预案》(修订稿)中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组《预案》(修订稿)中披露的各项承诺事项均得到了严格履行,不存在未能及时履行需说明具体原因的情形,相关承诺各方后续将按照承诺时间及期限严格、及时履行。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重组事项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中,该事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待相关工作完成后, 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董事会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通过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通过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披露的重组《预案》(修订稿)中对本次交易可能涉及的有关重大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等进行了说明。本次交易存在可能被终止或取消的风险、标的资产预估值增幅较高风险、仅部分股东参与利润补偿且补偿上限未全额覆盖交易对价的风险、形成的商誉减值风险、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等其他风险, 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各类风险因素。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3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平股份”)

青海正平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护公司”)

青海正通土木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通公司”)

青海金运交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运公司”)

青海蓝图公路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图公司”)

青海正和公路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和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14,30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交易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5月11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和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办理融资性业务、非融资性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下属企业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 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和其他机构与公司及下属企业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和其他机构办理相关业务的要求, 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下属企业之间相互担保、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担保、法人担保、金融机构认可有担保资质的担保公司担保、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互保单位等担保方式。

2018年公司对下属企业担保预计额度不超过30亿元,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3亿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含非全资控股孙公司)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4亿元, 对参股子公司正平袁家村文化旅游开发管理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亿元。实际发生担保时,公司在各类担保额度范围内可具体调剂使用额度。本次担保预计的被担保对象还包括本次担保授权有效期内新增的全资子公司和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并可以在上述所在担保类别范围内调剂使用预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向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的公告》、《关于向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事项的说明》(公告编号:2018-037、043)。

二、交易进展情况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 公司及下属企业于2018年5月11日至2018年6月30日之间向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方	借款金额/担保额度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方式
1	养护公司	正平股份	600.00	平安农商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2	正通公司	正平股份	500.00	平安农商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3	金运公司	正平股份	600.00	平安农商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4	蓝图公司	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平安农商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5	正和公司	正平股份、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青海路拓工程设施制造有限公司	3,000.00	浦发银行西宁城中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6	正平股份	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青海路拓工程设施制造有限公司	9,000.00	浦发银行西宁城中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	–	14,300.00	–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经营范围	资产总额(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净资产(截至2017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2017年1-12月)	净利润(2017年1-12月)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养护公司	平安县小峡镇红土庄村	高等级公路养护、砾石加工与销售、沥青混合料加工与销售、公路绿化养护。公路工程施工、设备租赁、交通工程养护及设施维修、桥梁中大修、隧道加固与维护、公路路面养护。标志标线、标志标牌、波形护栏安装、机电工程。	8,262.70	4,430.13	5,292.78	786.49	全资子公司
2	正通公司	青海省海东市平安区小峡乡红土庄村	公路工程综合乙级;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2,189.94	1,875.98	807.03	371.96	全资子公司
3	金运公司	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长江路128号创新大厦13楼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或公路交通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资质;桥梁工程专业承包或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或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或级。	21,219.93	13,102.36	4,569.06	110.59	全资子公司
4	蓝图公司	西宁市城西区滨河南路218号	二、三级公路的工程设计;二、三级公路的交通安全设施、道班房的工程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及技术咨询、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设书、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工程评估咨询。	4,911.44	2,505.94	2,146.10	171.75	全资子公司
5	正和公司	西宁市城中区长江路128号	公路工程施工(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经营)	28,683.46	13,220.03	9,942.312	310.65	全资子公司
	正平股份	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128号创新大厦14楼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或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或级。高等级公路养护、交通工程养护及设施维修、桥梁中大修、隧道加固与维修、公路路面养护;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土地整理;场地拆迁(不含爆破);绿化工程施工;河道治理;生态环境治理。	384,885.20	128,332.49	148,591.53	4,857.20	上市公司

四、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33,700.00万元、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24,700.00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6.26%、19.25%。除上述担保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

A股代码:601238A 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18-060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22352	债券简称:12广汽02/03	
113009、191009	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8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706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637,083,412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6,194,517,77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1,442,565,6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7656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0.643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4.122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曾庆洪董事长主持,采取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6人,付于武董事、蓝海林董事、王苏生董事、李平一董事因事请假,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7人,出席6人,吴春林监事因事请假,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管人员、相关部室人员及见证律师、H股股份过户处卓佳证券有限公司等参加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曾庆洪先生为执行董事	7,173,955,693	93.9358	是
1.02	选举冯兴亚先生为执行董事	7,199,123,191	94.2653	是
1.03	选举严壮立先生为非执行董事	7,114,000,901	93.1508	是
1.04	选举陈茂善先生为非执行董事	7,114,000,901	93.1508	是
1.05	选举陈军先生为非执行董事	7,114,000,901	93.1508	是
1.06	选举丁宏祥先生为非执行董事	7,107,867,898	93.0704	是
1.07	选举韩颖先生为非执行董事	7,114,000,901	93.1508	是

2、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付于武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7,225,354,647	94.6088	是
2.02	选举蓝海林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6,805,562,772	89.1121	是
2.03	选举梁年昌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6,679,717,974	87.4643	是
2.04	选举王苏生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6,818,382,241	89.2799	是

3、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吉力先生为监事	7,231,787,342	94.6931	是
3.02	选举陈恬女士为监事	7,252,526,940	94.9646	是
3.03	选举廖崇康先生为监事	7,243,132,142	94.8416	是
3.04	选举王君扬先生为监事	7,133,279,270	93.4032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选举曾庆洪先生为执行董事	580,433,700	100.0003	0	0	0	0
1.02	选举冯兴亚先生为执行董事	580,433,700	100.0003	0	0	0	0
1.03	选举严壮立先生为非执行董事	580,430,480	99.9998	0	0	0	0
1.04	选举陈茂善先生为非执行董事	580,430,480	99.9998	0	0	0	0
1.05	选举陈军先生为非执行董事	580,430,480	99.9998	0	0	0	0
1.06	选举丁宏祥先生为非执行董事	580,430,480	99.9998	0	0	0	0
1.07	选举韩颖先生为非执行董事	580,430,480	99.9998	0	0	0	0
2.01	选举付于武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584,503,410	100.7015	0	0	0	0
2.02	选举蓝海林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578,673,700	99.6971	0	0	0	0
2.03	选举梁年昌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578,670,680	99.6966	0	0	0	0
2.04	选举王苏生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578,673,700	99.6971	0	0	0	0
3.01	选举吉力先生为监事	580,433,700	100.0003	0	0	0	0
3.02	选举陈恬女士为监事	580,433,700	100.0003	0	0	0	0
3.03	选举廖崇康先生为监事	580,433,700	100.0003	0	0	0	0
3.04	选举王君扬先生为监事	580,410,720	99.9964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发友、霍雨佳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3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8-061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22352	债券简称:12广汽02/03	
113009、191009	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以无记名投票选举江秀云女士、何锦培先生、王路女士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江秀云女士、何锦培先生、王路女士与经2018年8月23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吉力先生、陈恬女士、廖崇康先生、王君扬先生共同组成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

附:简历

江秀云女士:1968年3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审计部部长(总助级),兼任广州摩托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广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汽蔚来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此前曾任广州市审计局财政税务审计处处长。1988年,毕业于广东商学院会计系审计专业